



白桦著

蓝铃姑娘 一朵洁白的罂粟花 玫瑰色的矢车菊
阿秀 标枪 鹰眼 指尖情话

蓝铃姑娘

— 云 南 边 地 传 奇

东方出版中心

- 1112092041

白桦著

蓝铃姑娘

—— 云南边地传奇

东方出版中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蓝铃姑娘：云南边地传奇 / 白桦著. —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9. 7

ISBN 978 - 7 - 5473 - 0009 - 1

I. 蓝… II. 白…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04633 号

蓝铃姑娘——云南边地传奇

出版发行：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电 话：021 - 62417400

邮政编码：200336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敬民实业有限公司长阳印刷厂

开 本：890 × 1240 毫米 1/32

字 数：200 千

印 张：8.75

插 页：2

印 数：0,001—3,250

版 次：2009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473 - 0009 - 1

定 价：22.00 元

目录

- 001 蓝铃姑娘
049 一朵洁白的罂粟花
070 玫瑰色的矢车菊
105 阿秀
123 标枪
160 鹰眼
167 指尖情话

蓝铃姑娘

半个世纪以前，一个精通好几种边地民族语言的马锅头（对赶马人的通称）阿伟带着我，骑着短小精悍的云南本地马，连续翻越了哀牢山脉的六座高耸入云的山峰和五道深深的峡谷，风餐露宿，行程半月之久，才进入雪松坪。

雪松坪的位置在两个东南亚国家和中国的未定界上。一上路，“未定界”三个字就给了我一个总也挥之不去的悬念，也使我的猎奇心随着山路在我脚下的延伸而不断膨胀。我读过在东南亚旅行的冒险家约翰·琼斯的一些边地随笔，“未定界”给我的印象十分诡秘，通常是多国利益集团涉足角逐的地方，火药味极浓，到处都弥漫着易燃易爆的空气。就像是蠶狗集聚的丛林，蠶狗们个个虎视眈眈地埋伏在草丛中，随时等待着猎物的出现，龇牙咧嘴却又不轻易现形。势力一旦形成多边，形势反而相对稳定，于是，未定界也就等于最大权势者们自说自话的自定界了。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和地理位置，使他们无须接受任何一个国家制度的约束。果然，当我的坐骑跨入雪松

坪地界，在山顶上居高临下鸟瞰的时候，雪松坪给我的第一印象是一个绝美的世外桃源。首先，她的绮丽风光让我甚为吃惊。温暖的山谷，潺潺的流水；繁花似锦、绿草如茵。东西两侧的山上有高耸入云的梯田，每一方寸的土地都插上了绿油油的秧苗，即使只能插一兜秧苗的田角地角也都盛满了水。起初，我完全不相信那是人工所能做到的。一条雪松河弯弯曲曲环绕着每一座小泥屋，每一座小泥屋都自作多情地依偎着雪松河。在远古时代，是堆砌小泥屋的人迁就了河流，还是河流迁就了堆砌小泥屋的人呢？我想应该是前者。最让我赏心悦目的是南北坡地上盛开的一望无边的鲜花，那是一种草本植物，红色和粉红色的居多，间或也能看见少量黄色和白色的花朵。它们在风中轻佻地摇曳着，诱使我情不自禁地跳下马来，采了一朵，用手指抚摸着比红缎子还要光亮的花瓣，在阳光下色泽鲜艳得令人心碎。我问阿伟这是什么花？阿伟要我猜，我猜不出，因为我从来没看到过如此绡薄而又如此美丽的花朵。当他说这是罂粟花的时候，我眼前的花朵和这一片天国的景象立即黯淡下来。罂粟花！我随即把花朵捻碎并丢弃在风中。

阿伟是一个出生在红河上游的混血儿，连他自己都说不清他自己到底有几分之几属于彝族，几分之几属于苗族，几分之几属于傣族。那时候，在这些民族之间是不通婚的，我猜想他是私生子。我见到的第一个雪松人是一个火枪手，他的出现，加深了雪松坪的阴暗，

原来这里是一个封闭而沉闷的地狱工厂，这个小村庄，这个小世界，只

的战士！我甚至怀疑他是哑巴。我问阿伟，阿伟对我说，他不是哑巴，他所以不回答，是因为他没有对外说话的权利，哪怕是一个字。怎么？他们还有自己的外交政策？阿伟点点头：可以这么说。阿伟费了好多唇舌，才让那个火枪手相信我们的来意是友善的。火枪手甩开拦在路上的一根藤萝，这根藤萝大约就是他们的“海关”了。我们反复请求火枪手带着我们去晋见他的主子——雪松头人。足足游说了一个小时，他才十分勉强地点了点头，条件是他要走在我和阿伟的背后，也就是说，他的火枪口始终要瞄准我们的后脑勺。玩过火枪的人都知道，火枪发射的是霰弹，一枪就能把我和阿伟的脑袋打得稀巴烂。我很清楚，这些山里铁匠制造的火枪，扳机上没有保险，撞针很容易滑脱，滑脱就是走火。我相信，他在开枪的时候首先考虑到的一定是，不能伤害这两匹劲健的走马和两匹驮马。他向雪松头人贡献的战利品必须是两匹完美的走马和两匹完美的驮马，至于我们两人的首级倒是不一定非要完美无缺不可。为了不让他产生误会，我和阿伟都挺着脖儿梗，目不斜视地信马由缰，向前趱行。路很窄，热带的旱蚂蟥趁机从树上降落到我们身上，好像它们知道我们顾忌身后的枪兵，不敢轻举妄动，连举举手都不敢。我们只能看着那些小虫弹动着腰在我们的皮肤上爬行，它们一旦发现静脉血管，就拼命往里钻。幸亏蚂蟥吸血的时候不痛不痒，我们还能挺得住。而且这个小小王国的疆土并不辽阔，很快就到了他们的“京城”。——当地人叫火烧堡。

火烧堡门前竖着一排七根高约五丈的吊杆，其中六根吊杆都挂着一副人的完整骨架，只有中间一根是空着的，空着的那根显得更加阴森可怖。我暗暗认定这也许是国外买来的骨骼模型，是医科大学放在试验室的教具，因为人的骨骼不可能在日晒夜露中保持得如此完整。可他们为什么要到国外买这种教具呢？接着，又让我想到

捷克斯洛伐克库那哈拉市的那座著名的教堂，那是一座在星期天才对外开放的教堂，表面上看起来是座十分常见的、哥特式教堂，而内部那些华美而又令人毛骨悚然的装饰品，却是用人的骷髅和骨骼拼装起来的，它们都是 14 世纪的遗骨。西方神学家表示，天主教把死亡看作人的神圣归宿，死后将骨骼献给上帝，象征着无尚的赞美，所以教堂里的“人骨装饰品”十分正常。而矗立于火烧堡的一排迎风发响的骨架又有什么特别的世俗或宗教含意呢？那枪兵把我们交给火烧堡的大管事和一群默默不语的门卫。

大管事贡柯是个瘦小的老头儿，一双迎风落泪的小眼睛，下巴须蓄有一撮山羊胡须。我们把枪支和马匹乖乖地交给了他们，随即被关进火烧堡。进了火烧堡，我们这才能放松下来收拾手臂上、脖子上的蚂蟥。阿伟首先来帮我，在我身上扯出好几条吸足了鲜血的蚂蟥，然后我再来帮他。为了彻底报复这些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袭击我们的吸血鬼，阿伟把从我们身上扯出的蚂蟥集中起来，夹在两块太阳晒热的石头里，一面恶毒地咒骂，一面狠狠地、长久地研磨起来。那些门卫们咧着大嘴狂笑，个个都向阿伟伸出大拇指。佩服阿伟太了解这些吸血鬼了，如果你不把他们磨成齑粉，他们不仅立即复活，而且每一小段很快就能恢复成一条特立独行的嗜血怪物。我问大管事贡柯：

“吊杆上是真人的骨架吗？”

贡柯没有说不，也没说是，只向我神秘地一乐。

“一个真人怎么会变成一副如此完整的骨架呢？”

他又向我神秘地一乐。

在贡柯冲着大门哇啦啦通报之后，我们就只能站在门廊里恭候着。火烧堡实际上只是一座赤色砾石垒起的三层楼房，瓦片是用褐红色风化页岩制作的，排列得就像鱼鳞一样美观而整齐。门顶正

中间挂着的装饰品是一只二目圆睁的熊头，因为它呲着獠牙，所以特别醒目。阿伟对我说，雪松头人就住在这座精致而厚重的小小城堡里。在我进入未定界之前就听说雪松头人有一个孪生姐姐，而且她的美名远播国外，但真正有幸见到她的人极少。男人的好奇心驱使我向阿伟斗胆提问：

“雪松头人的孪生姐姐真的那么漂亮吗？”阿伟一听，就冲着我大喊大叫起来：

“真的那么漂亮？！在三个邻国的边界上她数得上这个。”——他突然把大拇指伸出来，顶在我的鼻尖上，把我吓了一跳。

我们在门廊里等待头人召见的时候，发现门卫们的表情都非常严峻，通过阿伟向他们问话，他们都拒不回答。阿伟悄悄地对我讲：

“这些人还不是雪松头人的石头。”

“石头？”

“在雪松坪人们把雪松头人的家生娃（即奴隶）称为石头，因为他们都是哑巴。石头的职责是在二门之内伺候头人和头人的家人。”

“都是哑巴？为什么？”

“因为只有娃子们的哑巴男孩和女孩，长到八岁才可以送进城堡当石头。石头送进城堡就再也不许出来了，从此与家人断绝一切来往。”

“可为什么会有这么多哑巴娃子呢？”

“雪松坪有一条哑溪，谁误饮了哑溪的水谁就变成哑巴。”

“本地人应该知道哑溪的厉害！既然误饮哑溪水的都是孩子，大人应该告诉孩子别走近哑溪呀！”

“这里的娃子养孩子就像放牛放羊一样，主子的活都干不完，哪有时间管孩子。有些娃子恨不得自己的孩子一生下来就是哑巴。”

“为什么？”

“因为是哑巴才能进火烧堡当石头，一生一世都不在烈日风雨下受罪，顿顿都有饱饭吃。所以不少娃子都故意让自己的孩子去喝哑溪的水，反正语言在雪松坪的用处极少。”

这时，一个侏儒式的石头，圆圆的锅盖式的头发，短短的麻布衫露着肚脐眼儿。他拉开二道门，一跳一蹦地从堡内跳出来，贡柯出现在他的身后。贡柯用嘴一歪，向我们示意：进去！那小石头默默地拉拉我的衣袖，我们跟着他走进二道门。一进二道门就是一间没有窗户的阴暗大厅。大厅正中是一蓬熊熊燃烧的火塘。在正中间的位置上，一个穿着麂皮靴子、盘腿坐在上方的人大约就是雪松头人了。只第一眼我就吃了一惊，他的脸是一张用各种颜料涂抹成的假面，假面非常狰狞，一双倒竖起来的剑眉是用蓝色的矿物颜料勾画出来的，嘴唇是猩红色，又厚又阔。两颊上画着一对黄色的螺旋纹，额头上绘的是三条袅袅升起的黑色火焰。一身宽宽大大的麻布裤褂，经过蓝靛的濡染，硬而挺，很像甲胄，显得十分威武。头上的帽子是一条完整的狐狸皮，狐狸的嘴刚好咬住自己的尾巴。我悄悄问阿伟，他说，雪松头人的先辈都有戴面具的习惯，后来，面具不戴了，改为彩绘脸谱。我暗自揣摩着，这种习惯也许正是因为小国寡民缺乏自信的缘故吧。雪松头人的声音和他的狰狞面貌很不相称，显得非常轻柔，这就更加证实了我的猜测。他一开口就像是清晨的鸟鸣那样悦耳。他用手示意让我们在火塘边、正对着他本人的一方坐下。我注意到，石头们一点声音都没有，连哑巴通常有的“啊啊”声都没有。但他们个个都精于察言观色，雪松头人的所有吩咐，包括雪松头人没说出来的意愿，他们都能立即准确无误地领会到，并且付诸行动。所以在头人的嘴里有一个很亲切的称呼——“顺心”。当雪松头人有了侧一下身子的念头，立即就会有一个石头抢着伏在地上，用脊背承载着头人的胳膊。当雪松头人把鼻子仰起来在空气中轻轻一嗅，一个石头立即

把鼻烟壶打开，凑上去在头人的鼻孔里塞进一小撮烟末。石头们开始动手给我们分发当地的奇珍异果了，据说这是少有的上宾待遇。一个石头女孩儿拿起一个菠萝蜜看看头人，头人向她眨了一下眼，她就把菠萝蜜塞进我的怀里，我拍拍她的脑袋，那女孩儿还会羞涩地一笑。雪松头人赞扬了她一句“好顺心！”

通过阿伟，我向主人说明了来意，雪松头人才知道我是一个摇笔杆的汉人，摇笔杆的汉人在他的心目中就是帮闲、食客和猎奇的观光客一类。退一万步想，无非是某一个政府官员的师爷、说客。他很清楚，这些人到雪松坪来不会心怀叵测，不会有取而代之的野心，因为这既是不可能的事，也是办不到的事。一般来说，这些人也不会滞留得太久，因为外来人没有一个能吃得惯这里的饭菜，并能长期在如此潮湿和阴霾的气候里生活。于是他把贡柯喊进来，吩咐摆宴，摆盛宴。贡柯听完吩咐，有些为难地禀报说：

“头人老爷！在整个雪松坪刚好没有一头母牛会在下一个时辰之内生仔。”

阿伟在我耳边翻译着他们的对话，他说雪松头人很生气。

“偌大的雪松坪此时此刻难道就没得一头母牛生仔？我不相信，我的领地就那么小？”

贡柯小心谨慎地回话说：

“老爷！不管有还是没得，每一个寨子都会在每天午时以前派人向我禀报。”

“照你的说法，就没得办法了？”

“是的！头人老爷！”

“雪松坪此时此刻即使没得一头生仔的母牛，难道也没得一头怀胎的母牛？”

“当然，当然，头人老爷！有，有！”

“难道也没得一个会剖母牛肚子的娃子?”

“会剖牛肚子的娃子?当然,当然,头人老爷……有,有!”

“好了,那就少废话!”雪松头人冲着他的脊梁骂了一声:“你连块石头都不如!”对于贡柯来说,这是最可怕的一声骂。

贡柯喏喏连声地退了下去。

接下来,雪松头人就和我交谈起来,他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山外面有什么新鲜事呀?这个提问使我很吃惊,一个深藏在封闭山谷里的酋长,居然会关心山外的事。

我很迟疑地对他说:

“在我向贵宝地进发的时候,听说一条计划修建的公路已经有了图纸了,终点好像就在……您的雪松坪……”

我说完这句话连忙低下头,因为我以为他一定会大怒,一定会暴跳如雷。结果半晌没有听到他的声音,我抬起头来看着他,但在雪松头人狰狞的脸谱上,实在是猜测不出他的情绪。过了一会儿,他还是说话了,让我感到意外的是他的语音并无不快:

“好哇!这是摩登的事!”

阿伟听不懂“摩登”是什么意思,一时没法翻译下去。我一时也弄不清“摩登”是什么意思,因为我没想到他在土话里夹杂着英语。当他在重复一遍的时候,我才意识到他说的也许就是英语的modern。我告诉了阿伟,阿伟问他,他点点头。他所以能说出一个半个西方语言的单字来,是可以理解的,这里是未定界嘛!这个词汇出自一个绘着脸谱的丛林酋长之口,实在是令我目瞪口呆。他离modern有多远呢?只能用俗话来说——十万八千里。

雪松头人接着说:

“公路当然是威胁!有了公路,外来人会更多,人心叵测!可也有一个好处,我的‘卡尔’可以开出去了。”

这句话里又蹦出一个英语单词来——car。可他说的“卡尔”指的是什么车？进入雪松坪的路能通什么车呢，牛车？不能。连独轮人力车都不能，山实在是太高了。至于别的什么车，那就更难通过了。我只好问：

“什么车？牛车？独轮车？”

他摇摇头说：

“汽车。”

我不相信我的耳朵，我再一次问他：

“什么车？”

“汽车！汽车！汽车！”雪松头人有些发怒了。“你不相信我有汽车？”

我实在是难以置信，汽车？太荒诞了！他有汽车？首先汽车从哪里开进来？通向雪松坪的路全都是蜿蜒在悬崖峭壁上的羊肠小道，马鹿过身都得偏着头，否则不是路边的树枝挂断它们的角，就是它们的角挂断路边的树枝。只有一个可能，汽车是从天上吊下来的。虽然在二战时期世界上已经有了大型直升飞机，但是，谁会用大型直升飞机把一辆汽车运到这个偏僻的雪松坪来呢？问题是现在雪松头人的汽车从哪儿来？也许是他的某一个聪明的娃子，用木头和竹子按图索骥制作出的一个汽车模型。或许还是语言上的一个误会。雪松头人好像看出了我的怀疑，他一跃而起，向门外喊着：

“叫周晶华来！”

不大一会儿，贡柯就带着一个颇为英俊的年轻男子走进来，看样子那男子是个外来人，上身穿着一件蓝色的针织水手衫，一看就知道是舶来品。

雪松头人对我说：

“他是一个聪明的马来华人，叫周晶华，我的汽车技师。”简单的

介绍结束以后，就指着我说：“他！远方来的客人！姓方？”

“是的，鄙人方挺。”

雪松头人对周晶华说：

“你们都跟我来！”

石头们立即搀起雪松头人和我，周晶华走在最前面，我们沿着独木梯子爬上城堡的三楼，三楼只有一间方方正正的石室。石头们一起用力推开一扇沉重的木门，一拥而进。然后一个石头踩着另一个石头的肩膀，把四面高高在上的窗户一一打开。亮光从四面八方的窗户上投射下来，偌大一间石室，只摆着一辆形似轿车的物件，物件上覆盖着一张深蓝色的篷布，一看就知道那是用很多块土布连缀起来的。此时，石头们的眼睛全都注视着雪松头人。雪松头人突然举起右手。石头们立即从四面八方拉住布篷的边角。雪松头人让我很意外地吹了一声口哨，石头们一起动手，拖开篷布。

“啊！”——我，只有我一个人失态地喊叫了一声。出现在我面前的竟然不是一辆小轿车的模型，而是一辆货真价实的蓝色小轿车，四轮腾空地架在石板上。我走过去抚摸了一下叶子板，叶子板上还涂着滑溜溜的上光蜡。引擎盖的最前方耸立着 1943 年雪佛兰的厂标。为了证明它是一辆真正的小轿车，雪松头人命令周晶华打开引擎盖，自己拉着我的手去摸水箱、化油器、电动机、电路和油路的管线……他问我：

“远方的客人！这是不是一辆汽车？”

“是的！头人老爷！”我不得不心服口服地承认这是一辆真正的汽车，但是，它是怎么来的呢？

雪松头人对周晶华说：

“让贵客听听响声。”

周晶华坐进驾驶室，打开电路开关，踏了踏油门。再下车，从地

上拿起摇手柄，轻轻一摇，引擎就轰鸣起来。面对这辆均匀抖动着的汽车，诸多困惑一起涌入脑际，没等我发问，雪松头人就大喊了一声：

“停车！进餐！”

石头们应声搀起雪松头人和我。

周晶华立即关了电路开关。由雪松头人领先，一个个鱼贯走下独木楼梯。

在厅堂里的火塘边落座以后，贡柯领着一群影子似的石头们从堡垒之外端来了一大堆菜肴。菜肴摆满了火塘宽阔的边框，主菜就是一只从母牛胎里取出的小牛仔，陶盆里的牛胎儿就浸泡在乳白色的胎水里。双目紧闭、四肢蜷成一团的小牛仔有时会突然痉挛地抖动一下。我一见这道菜，脑袋就“嗡”的一声响，像是扣上了一只硕大的石臼。我立刻想到一头大腹便便的母牛，未足月就被开了膛，从它血淋淋的子宫里掏出已经开始有了感知的小牛仔。我似乎能听见母牛绝望地吼叫。这时，我的五脏六腑都想往外翻，我拼命忍住，在迫不得已的时候才借口“方便”奔下楼去，一出门就钻进火烧堡旁边的林子里，好一阵呕吐。呕吐完了，我发现周晶华站在我身后：

“你？周先生！”

“方先生！头人让我来照应你。怕你……”

我实话实说：

“周先生！谢谢你！我实在是不能吃，也不能看那道主菜，想呕。”

“我看出来了。可那道主菜是对贵宾的最高礼遇，一点不吃是不行的。雪松头人会认为你瞧不起他，对他是一个奇耻大辱。他会大发雷霆，轻则下逐客令，重则把你的身子挂在城堡门外的吊杆上。你不是看见了吗？一排七根吊杆。”

“什么？那些吊杆上吊的骨架本来都是活人……？”

“当然，都是触犯了头人的娃子和客人。”

“客人，他敢把客人也吊上吊杆？”

“在雪松坪，他敢把任何人吊上吊杆。你以为他还会讲究外交礼节？中间那根吊杆总是空着，是给下一个倒霉人准备的，但愿不是你……在此之前，并非没有先例。一个外来人因为喝醉了，没有跟他喝完最后一碗酒，雪松头人一发怒，石头们就把那人拉了出去。这还不算，在吊上吊杆之前，雪松头人拎着那人的头发，硬是把他的嘴撬开，把最后一碗米酒灌进他的咽喉。”

这故事使我不寒而栗。

“就这点小事？他真是无所不用其极！”

“是的。方先生！”

“关你、杀你，任何理由都可以不要？”

“当然！”

“真叫人难以置信。”

“有时候仅仅是因为你说了一句话。”

“什么话？”

“谁也说不清，几乎任何一句话都可能触犯头人。”

“怪不得他身边使唤的全都是石头。”

“我在头人面前很少说话。”

“啊！是吗？我还以为这些骨架是买来的人体骨骼的标本，要真是活人的骨架，不是早就散了吗！”

“你哪天贴近了看看，每一根关节都是用细牛筋绳捆绑起来的。快回去吧，头人会疑心，他的疑心病很重。”

“他怀疑些什么呢？”

“他总在怀疑别人会暗算他，篡夺他的位置。”

“什么？就是火塘边那块又破又旧的牛毛垫子？”

“是的，因为占有了它也就占有了雪松坪的土地、鸦片、宝石和娃子、石头。”

“我们会眼馋这些东西？！……”这时我的胃又翻腾起来，真让人哭笑不得：“那道主菜我实在是不能下咽，看第一眼就想大呕。”

“尝尝吧！”

我一听就想呕。

“尝尝？绝对不行！”

我的手连忙向他不停地摆动。他问我：

“你是不是觉得它脏？”

“不但是……”

“觉得它还在动？”

“也不但是……”

“你的武器是不是被他们搜去了？”

“是的。”

“那你就老老实实地尝尝这道美味佳肴吧！”

“照你的说法，我非吃不可喽？”

“是的，非吃不可。”

“不！要是吃或是死由我选择，我宁肯死。他真的会为了这么一丁点事把我像风干果子狸一样吊起来？”

周晶华反问我：

“你说，在这里——一个被世界遗忘了的地方，他怕什么？！”

“难道雪松坪就没接待过佛教徒？这里毗连东南亚，东南亚国家很多民族和部落都信奉小乘佛教。难道佛教徒也要接受这种宴请？”

“我想起来了，不久前，从曼德勒来了一位得道比丘尼法缘师太，为拒绝雪松头人的宴请僵持了很久，最后还是法缘师太占了上风。”

“法缘师太凭什么占了上风呢？”